

送达时间：2025年6月9日

陈伟山



### 大宗修缮（购置）呈批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潮州市湘桥区磷溪镇侨光中学

2025年5月30日

<p align="center"><b>关于磷溪镇侨光中学消防设施修缮项目的申请</b></p> <p>为消除校园消防隐患，保障师生安全，根据现有消防设施老化严重、功能不足的情况，存在消防管件锈蚀、泵房设备陈旧、消防栓箱锈蚀破损、厨房及宿舍缺喷淋系统、应急照明及疏散标志灯缺失等问题，经2024年10月23日支委会讨论通过，一致同意：拟对消防设施进行全面修缮升级，向上级申请项目库资金。</p> <p>专项资金文下达后，经现场勘查，本项目预算资金如下：①工程预算造价：326186.91元，②设计费：9981.32元，③监理费：7319.63元，④预算编制费：1600.00元，⑤预算审核费：1600.00元，⑥结算审核费：1600.00元，⑦前期服务费的审核费：1600.00元。以上7项合计预算资金：349887.86元。经2025年5月28日行政会讨论，同意向上级申请进行消防设施修缮项目。资金来源：上级专项资金（湘财教【2025】15号文中的项目资金35万元），该资金已列入2025年度政府采购计划。</p>						
资金来源	自筹资金（元）			本次申请呈批项目总金额（元）	349887.86	项目联系人
	上级资金	申请拨款资金（元）				张伟山
		专项资金（元）	350000.00			联系电话
		专项资金安排文号	湘财教【2025】15号			18923529028
中心学校意见	<p>经2025年6月4日磷溪镇中心学校行政会议研究，原则同意你校上报的磷溪镇侨光中学消防设施修缮项目采购的申请。请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和程序组织实施，严格做好监管工作；把好安全、价格和质量关，从勤俭节约出发，做好项目采购审核、预算、结算工作，严格资金使用范围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高效完成任务。</p> <p align="right">（盖章）2025年6月5日</p>					
教育局意见	<p>经6月23日局党组会议研究，原则同意你校上报之项目申请。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组织实施，严把安全、价格和质量关，从勤俭节约出发，做好项目采购及项目预、结算审核工作，严格资金使用范围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高效完成任务。</p> <p align="right">潮州市湘桥区教育局 （盖章）2025年6月23日</p>					

备注：1、此表一式二份（代替以前的请示）。 2、自筹资金填写学校自己负担资金。

3、申请拨款资金填写由教育局补助资金。上级专项资金填写经上报上级主管部门立项下达的专项资金（不包含下达的公用经费资金）。

4、修缮购置项目应写明修缮购置原因、修缮项目名称、数量、金额，购置项目名称、数量、单价、金额。

签领人：

签领日期：